

泰山博物院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



主管部门:

泰安市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门:

泰安市泰山风景名胜区财政局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泰山博物院建设项目

（二）立项单位

立项单位：泰安市博物馆

举办单位：泰安市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泰山林场)

开办资金：529 万元

法定代表人：宋洪兵

住所：泰安市泰山区东岳大街 191 号

主要经营范围：保护与管理岱庙的古建筑、碑刻、古树名木等历史文物，负责全市文物的征集、收藏、研究及陈列宣传。

（三）项目规划审批

2024 年 3 月 25 日，项目取得泰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泰山博物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泰审批投资项审〔2024〕14 号）

2024 年 10 月 24 日，项目取得泰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的《关于变更泰山博物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意见的函》（泰审批投资项审〔2024〕63 号）

（四）项目规模与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泰山风景名胜区范围内，天外村以东，环山路以北，占地面积约 222 亩，总建筑面积约 4.9 万平方米，包括新



建博物馆主馆（含地下设备用房和文物库房），地下停车场，以及保留改造部分老旧营房（用于办公、文物修复和文化研究等），其中新建面积 41848.44 平方米（地上 24911.87 平方米，地下 16936.57 平方米），改造既有建筑建设泰山文化研究交流、文物修复及其他配套服务设施面积约 7884.56 平方米；并对场区内进行环境整治和改造提升等。

（五）项目建设期限和现状

本项目预计工期为 2025 年 3 月至 2027 年 6 月。

项目现状：项目组织开展了室内装饰工程、停车场建设、展陈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目前，主馆主体结构全部完成，屋面工程完成 70%，外墙保温工程全部完成，外墙石材完成 30%，安装工程完成 60%，装饰装修工程完成 30%，室外工程完成 10%。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编制依据

- 1、国家及当地政府现行政策、法规及有关设计规范；
- 2、国家发改委关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和深度规定要求；
- 3、规划部门规划设计要求；
- 4、项目建设单位的委托合同书；
- 5、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



- 6、山东省《“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
- 7、《风景名胜区条例》；
- 8、《山东省风景名胜区条例》；
- 9、《泰山风景名胜区保护管理条例》；
- 10、《“十四五”文物保护和科技创新规划》；
- 11、《关于推进博物馆改革发展的指导意见》；
- 1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13、《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4、《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1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 16、《泰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 17、《泰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3—2035 年）》；
- 18、《山东泰山国家地质公园规划（2013-2025）》；
- 19、《山东省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区划勘定图则》；
- 20、《泰安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2016-2030）》；
- 21、《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二）资金筹措方案

1、资金筹措原则

- （1）通过自筹投入一定资本金，保证项目顺利开工及后



续融资的可能。

(2) 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向社会筹资。

2、资金来源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59241.13 万元，其中，项目单位自有资金 14041.13 万元，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2000 万元，后期拟继续发行专项债券 33200 万元。

表 1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估算总投资	59,241.13	100.00%	
一、资本金			
（一）自有资金	14,041.13	23.70%	
（二）专项债券			
1、已发行专项债券			
2、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3、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二、债务资金（不含用作资本金部分）	45,200.00	76.30%	
（一）已发行专项债券			
（二）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2,000.00	20.26%	
（三）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33,200.00	56.04%	
（四）银行融资			

3、项目总投资、资本金到位情况

截至目前，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15200 万元，资本金到位 1.86 亿元。



三、项目预期现金流入、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表 2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合计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	—										
经营活动收入	A	84,524.29		2,726.59	5,453.18	5,453.18	5,453.18	5,453.18	5,453.18	5,453.18	5,453.18
经营活动支出	B	2,367.39		75.32	150.64	150.64	150.64	150.64	152.24	152.24	152.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2,789.30		89.98	179.95	179.95	179.95	179.95	179.95	179.95	179.95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79,367.60		2,561.29	5,122.58	5,122.58	5,122.58	5,122.58	5,120.98	5,120.98	5,120.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	—										
建设成本支出	E	59,241.13	26,000.00	33,241.13							
流动资金支出	F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59,241.13	-26,000.00	-33,241.13							
三、融资活动产生现	—										
资本金 (自有资金资	H	14,041.13	14,000.00	41.13							
专项债券	I	45,200.00	12,000.00	33,200.00							
银行借款	J										
偿还债券本金	K	45,2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支付债券利息	M	20,340.00		858.00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	-6,298.87	26,000.00	32,383.13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	-
四、期初现金	P			0.00	1,703.29	5,469.87	9,236.46	13,003.04	16,769.62	20,534.6	24,299.5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13,827.60	0.00	1,703.29	3,766.58	3,766.58	3,766.58	3,766.58	3,764.98	3,764.98	3,764.98
五、期末现金	R=P+Q	13,827.60	0.00	1,703.29	5,469.87	9,236.46	13,003.04	16,769.62	20,534.61	24,299.5	28,064.5



表 2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204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	—								
经营活动收入	A	5,453.18	5,453.18	5,453.18	5,453.18	5,453.18	5,453.18	5,453.18	5,453.18
经营活动支出	B	152.24	152.24	153.92	153.92	153.92	153.92	154.92	157.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179.95	179.95	179.95	179.95	179.95	179.95	179.95	179.95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5,120.98	5,120.98	5,119.30	5,119.30	5,119.30	5,119.30	5,118.30	5,115.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	—								
建设成本支出	E								
流动资金支出	F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三、融资活动产生现	—								
资本金 (自有资金)	H								
专项债券	I								
银行借款	J								
偿还债券本金	K							12,000.00	33,2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支付债券利息	M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498.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N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1,356.00	-13,356.00	-33,698.00
四、期初现金	P	28,064.57	31,829.56	35,594.54	39,357.84	43,121.15	46,884.45	50,647.75	42,410.06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3,764.98	3,764.98	3,763.30	3,763.30	3,763.30	3,763.30	-8,237.70	-28,582.46
五、期末现金	R=P+Q	31,829.56	35,594.54	39,357.84	43,121.15	46,884.45	50,647.75	42,410.06	13,827.60



（二）应付本息情况

本项目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2000 万元，后续计划发行专项债券 33200 万元，假设债券发行期限均为 15 年，年利率为 3%，每半年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表 3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单位：万元）

债券 存续期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增 加金额	本期偿还 金额	期末本金 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 息	还本付息 合计
2026 年		12,000.0 0		12,000.00	3.00%		
2027 年	12,000.00	33,200.0 0		45,200.00		858.00	858.00
2028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29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30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31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32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33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34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35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36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37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38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39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40 年	45,200.00			45,200.00		1,356.00	1,356.00
2041 年	45,200.00		12,000.00	33,200.00		1,356.00	13,356.00
2042 年	33,200.00		33,200.00	0.00		498.00	33,698.00
合计		45,200.00	45,200.00			20,340.00	65,540.00

（三）本息覆盖倍数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79,367.60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 65,540.00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1。

四、专项债券使用与项目收入缴库安排

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政府债券管理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义务，确保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根据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规定的还本付息安排，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应以本方案中的项目收入按照对应的缴库科目上缴财政，按时、足额支付政府专项债券本息。

五、项目风险分析

（一）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1、施工过程中的风险

工程设计风险主要表现在项目的规划设计是否满足规划要求，是否满足规划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划指标要求。本项目从前期策划、概念性规划到详细规划、单体设计等阶段，均严格按照规划要求进行设计，各项指标均满足规划主管部门的要求。同时，项目单位将随时监督设计单位



的设计过程，并依据规划要求对设计成果进行初步审查，以保证将该风险化解。

2、工程风险

工程地质条件、水文地质条件与预测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工程量增加、投资增加；工程实施过程中管理不善导致工期延期，投资增加。

3、资金风险

资金风险主要有资金供给不足或资金来源中断导致项目建设期延长，甚至被迫终止。

4、外部协作条件风险

交通运输、供水、供电等主要外部协作配套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给项目建设和运营带来困难。

5、外部社会环境风险

主要指经济环境、自然环境、社会环境及相关政策法规等外部因素对本项目带来的风险。

6、环境风险

项目在施工建设时，施工产生噪声、粉尘等污染环境，从而产生冲突事件；在建成运营后，产生一定数量的生活废水和固体废弃材料等，可能给项目地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可能有个别施工单位或施工人员不文明施工等，



都是需要面对的问题。

（二）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特别是日常检查、养护、大修和安全等方面的管理存在一定的风险，项目管理部门的运营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项目投入运营后的正常安全运营、抢险救灾及运营效益。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一）项目概况

泰山博物馆建设项目主管部门为泰安市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项目单位为泰安市博物馆，本次拟申请专项债券 1.2 亿元用于项目建设，期限 15 年。

（二）项目绩效目标

泰山博物院建设项目绩效目标为泰山风景名胜区范围内，天外村以东，环山路以北，占地面积约 222 亩，总建筑面积约 4.9 万平方米，包括新建博物馆主馆（含地下设备用房和文物库房），地下停车场，以及保留改造部分老旧营房（用于办公、文物修复和文化研究等），其中新建面积 41848.44 平方米（地上 24911.87 平方米，地下 16936.57 平方米），改造既有建筑建设泰山文化研究交流、文物修复及其他配套服务设施面积约 7884.56 平方米；并对



场区内进行环境整治和改造提升等。完善了泰山文化传承与保护功能，有效提升泰山文化遗产保护能力与景区环境品质，让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为工程计划全部完成停车场、外墙石材、室内装饰和屋面工程。室内装饰完成 80%，展陈工程完成 50%，室外工程完成 40%。降低施工噪音、建筑垃圾及时外运，配套设施齐全、项目管理制度、安全质量保证措施健全，让区、街道及相关单位满意。

（三）评估内容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2021 年，国家文物局等九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博物馆改革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博物馆事业主动融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加强考古成果和历史研究成果的转化与传播，为坚定文化自信、传承中华文明、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作出积极贡献。到 2025 年，形成布局合理、结构优化、特色鲜明、体制完善、功能完备的博物馆事业



发展格局；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世界博物馆强国。泰山作为国山，应在其中发挥重要作用。

新建泰山博物院可作为集展示泰山世界双遗产、泰山世界地质公园、泰山精品文物、泰山石刻、泰山文化历史、泰山精神、泰山文化研究、泰山文物修复为一体的综合性博物馆。成为展示泰山多元文化融合的名片，提升游客对泰山文化和中华文明多元一体的认同感和体验感，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未来将成为建设泰山文化传承发展示范区和泰山省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的重要推动力量。

2、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新建泰山博物院将成为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新引擎，为泰山的保护发展注入新的力量。泰山博物院可通过文物展陈和影像资料，融入 AR、VR 等技术及沉浸式剧场、消费场景等展现形式，综合展示泰山全貌。未来将吸引大量游客、市民前来参观游览，也将对周边优质文旅资源起到带动作用。同时，利用“博物馆+”，擦亮泰山品牌、打造文旅 IP、研发销售文创产品，大力发展新业态，也将全面提升文化品位和旅游品质，开创跨界融合新格局，更好地实



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统一。

3、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本项目由泰安市博物馆负责投资、建设与运营，项目运营期核心收入为租赁收入、停车场、研学和讲解服务收入，具备稳定的现金流与盈利能力，财务可持续性良好。评估认为，具有明确的收益渠道，项目实施具有收益性。

4、项目投资合规性

本项目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符合《济南市城市总体规划（2006～2020）》；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5、项目成熟度

项目建设内容要符合国家的宏观政策要求，满足城市总体规划和当地发展规划的相关要求和功能定位，建设单位已取得了部分审批批复，目前正在积极办理未完成的相关审批手续；对项目的建设规模、规划方案等方案进行详细论证比选，建设方案充分考虑工程安全和地形地貌的影响，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构建风险管理联动机制，发挥各层次维稳工作部门的作用，坚持当地政府在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管理中的主导作用，构建由信访、公安、规划、土地、建设、交通、环保等职能部门和项目建设单位共同



参与的风险管理联动机制，项目整体成熟度较高。

6、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59241.13 万元，其中，项目单位自有资金 14041.13 万元，共拟发行专项债券 45200 万元，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2,000.00 万元。

资金充足且有保障。

7、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项目运营期核心收入为租赁收入、停车场、研学和讲解服务收入，成本主要包括燃料及动力费、人员工资及福利费、维修费用和其他费用，通过对项目收入来源、运营成本和项目收益进行充分论证，预测结果较为合理。

8、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项目拟发行专项债融资 45200 万元，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资金 14041.13 万元，拟申请债券金额占总投资的 76.3%，项目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9、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根据预测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 1.21，项目偿债能力有保证，经过对本项目社会因素的分析，研究认为本项目社会风险较小。因此，要发挥各级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在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管理工作中的



主导作用，构建合理、通畅的风险管理联动机制，通过制定项目风险管理工作计划，深入开展调查分析，加强对项目的正面宣传，优化设计方案，强化施工和运营期的管理，全方位地投入到落实、开展风险管理，落实惠民政策，使得项目风险发生概率进一步降低、风险影响程度也可降至最低，确保本项目稳步推进。

10、绩效目标合理性

一是依据《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政部门绩效指标框架及行业绩效指标体系，结合项目及行业特点，科学设计本项目的绩效指标，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产出指标具体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具体包括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等。

二是对各个指标提出量化目标，量化目标不能过高，否则实施结果可能完不成预期目标，也不能过低，使项目单位成本远高于行业通常的标准。

该项目绩效目标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

（四）评估结论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79,367.60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 65,540.00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1，符合专项债发行要求；项目可以通过自筹、发行专项债券方式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本项目的顺利施工。总的来说，本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可实施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

